



上海棟華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51



年報

» 2011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特點

創業板的成立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或會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始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富經驗的投資者。

鑒於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確有高流通量的市場。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是在聯交所營運的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因此，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報告包括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上海棟華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報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報告中所表達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建基於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

目錄 <<

財務資料概要	3
公司資料	4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14
企業管治報告	17
監事會報告	20
董事會報告	21
獨立核數師報告	27
綜合全面收益表	29
綜合財務狀況表	30
財務狀況表	32
綜合權益變動表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	34
財務報表附註	36

財務資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營業額	3,220,685	2,475,024	1,581,550	1,504,659	1,018,919
除所得稅費用前利潤	92,982	102,221	34,232	57,419	48,692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利潤	71,722	66,972	2,268	35,404	46,105
淨利潤率	2.23%	2.71%	0.14%	2.35%	4.52%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0.077	0.072	0.002	0.038	0.064

資產與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非流動資產	623,991	618,494	659,681	683,118	222,613
流動資產	1,839,851	1,330,998	1,269,584	899,788	704,379
非流動負債	(22,127)	(69,981)	(135,182)	(24,405)	(3,750)
流動負債	(1,750,503)	(1,223,438)	(1,212,596)	(965,369)	(452,773)
非控股權益	(92,624)	(108,280)	(89,131)	(92,668)	(7,379)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598,588	547,793	492,356	500,464	463,090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錢文華－主席
陸勇－副主席
張金華
金曉華
李鴻源
莫羅江

非執行董事

陳焯榮
許群敏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立
葉明珠
朱生富

監事

葛家齊
蔡盈
朱穎華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中國上海
浦東新區
浦東大道2056號
仁和大廈706室
郵編：200135

於中國之主要營業地址

中國上海市
吳淞路218號
寶礦國際大廈2201室
郵編：200080

於香港之營業地址

香港
灣仔
譚臣道141號
大業大廈
703室

公司網址

www.tonva.com

監察主任

莫羅江

公司秘書

徐勤進，CPA, CPA(Aust.), HKICS, ICS

授權代表

莫羅江
徐勤進，CPA, CPA(Aust.), HKICS, ICS

審核委員會成員

李立
陳焯榮
葉明珠
朱生富

薪酬委員會成員

李立
葉明珠
朱生富
邵丹

提名委員會成員

錢文華
李立
葉明珠
朱生富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花旗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主席報告書

5

二零一一年是「十二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也是國內外經濟形勢最為複雜多變的一年。美國經濟增長乏力，歐元區債務危機愈演愈烈，雖然中國經濟繼續保持良好勢頭，但不確定因素增多。在機遇與挑戰並存的環境下，經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公司業務的整體業績仍然維持穩健的增長。在未來「十二五」規劃政策支持和國內經濟提振的市場環境中，本集團對未來的業務發展充滿信心。

隨著業務日趨成熟，集團在本報告期內根據市場變化，及時有效的調整了業務結構，同時對主要業務板塊的資源進行了優化配置，保證了良好的產品供應服務及相應資金的配套，期內總銷售額和除稅後溢利都錄得可喜增長，並為集團在新一年的發展奠定了穩固的基礎。集團在未來的一年將繼續抓

住中國發展基建的良好時機，在鞏固路橋建設、燃料油貿易及瀝青貿易三大核心業務的同時，更會在「十二五」這個機遇下大力拓展路橋建設業務，故二零一二年對本集團來說將會是充滿機遇的一年。

本年度業績

報告期內，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約為人民幣**89,481,000**元（二零一零年：約為人民幣**80,077,000**元）上升**11.7%**。溢利保持穩定上升的主要原因在於在報告期內集團的總銷售額較去年上升了**30.1%**，而其中作為本集團的三大主營業務板塊之一的燃料油貿易業務大幅增長，佔集團二零一一年總銷售額的一半以上約**57.0%**，成為集團其中一個主要收入來源。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71,722,000**元（二零一零年：**66,972,000**元），上升**7.1%**。保持良好增長的正面數據反映了集團業務在二零一一年的總體表現，為集團的新一年繼續奠定良好的發展基礎。

業務概況及影響盈利之主要因素

報告期內，雖然國內貨幣政策持續緊縮，但公司憑藉有效的施工管理、豐富的施工經驗、科學的施工工藝和先進的施工設備，結合公司的整體實力和資源優勢，公司不僅穩步推進各個路橋項目的建設，同時，公司還積極參與市場競爭，陸續中標數個大型路橋項目。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路橋建設業務取得穩步上升的成績，錄得收入約人民幣**920,354,000**元，同比增長高達**21.3%**。

燃料油貿易業務在二零一一年增長顯著。本集團對該業務實行薄利多銷的策略，因此該業務已成功拓展了大量優質客戶，提高了市場競爭力，並帶動本集團的整體盈利。在報告期內，本集團燃料油的銷售量較去年提升了**88.8%**，營業額同比上升了**132.3%**，約為人民幣**1,837,160,000**元。同時，這也證明了在應對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時，公司所採取的優質業務組合以及適時的銷售策略取得了成功，集團不時的策略性調整是成功有效的。

報告期內，由於受到貨幣政策緊縮的不利影響，瀝青業務有所下滑，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瀝青貿易業務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403,412,000**元，較二零一零年減少約**53.3%**。該業務同比下降的另外一個原因是，**2010**年瀝青貿易銷售業務受上海世博會的帶動，當年瀝青銷售情況良好，而**2011**年本公司瀝青貿易業務所覆蓋的範圍內沒有類似大型項目，因此該業務回歸正常。因此，在該業務毛利率**7.4%**的情況下，公司認為該業務的運營是正常的。

對於物流業務，二零一一年度公司在運輸和倉儲方面成功開發了幾個重點客戶，同時公司進一步加強了物流業務的營運管理，因此該業務對集團的貢獻較上年有所增長。與去年同期相比，雖然物流業務營業額略微下降**3.1%**，但由於銷售成本同比減少約**12.4%**，所以該業務毛利約為人民幣**11,060,000**元，比去年上漲了約**83.2%**。

展望

在國家第十二個五年計劃的帶動下，預計路橋建設業務將獲得穩步增長。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簽訂但尚未確認收入的建設合同金額約為人民幣七億元，大部分將於未來**15**個月內完成，而隨著上海迪士尼樂園項目和江蘇北部沿海開發等項目的陸續開工，相信還能中標更多工程。本集團有信心使路橋建設業務在來年取得良好發展。

燃料油貿易業務已形成一定規模，並已開發了一批成熟的重
大客戶，隨著議價能力的逐步提升和業務規模的不斷擴大，
相信該業務將獲得持續增長。因此，本公司將繼續積極開發
上海及臨近省市市場，不斷擴大客戶群，提高市場競爭力，
挖掘和爭取更多的潛在市場份額，期望該業務能為集團的未
來發展取得更有利的位置。

在國家第十二個五年規劃的帶動下，預計國內瀝青的需求會
因為基建項目的增加而繼續上升，再加上未來上海迪士尼項
目的啟動，所以本集團相信瀝青貿易將會有望穩定增長，而
公司亦會在現有的基礎上，繼續擴大客戶群，提高市場競爭
力，努力提高該業務佔公司盈利的比例。

物流業業務板塊，集團將會繼續完善服務質量以配合及保證
燃料油和瀝青貿易業務的發展，從而優化企業的資源，吸引
更多良好的客戶源，提升集團在行內的形象和地位，提升集
團的總體經營效益。

銘謝

最後，本人謹此感謝董事會各成員，本集團之管理層及僱員
在過去一年不辭勞苦的工作和無私奉獻，以及公司股東、各
供應商、公司客戶對本集團工作的大力支持。

錢文華

主席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一年，在中央政策緊縮的環境下，本集團順應市場需求變化，適時調整業務策略，優化資源配置，穩步發展了集團三大主要業務板塊，使本集團營業額在報告期內錄得可喜的增長。期內，公司不僅穩步推進各個路橋項目的建設，同時，公司還積極參與市場競爭，陸續中標數個大型路橋項目。本集團路橋建設業務取得穩步上升的成績，於報告期內錄得收入約人民幣**920,354,000**元，同比增長高達**21.3%**。期內燃料油貿易業務增長迅速，不僅擴大了客戶群，亦提高了市場競爭力，是集團業績增長的亮點，帶動本集團的整體盈利，業務營業額及銷售量比去年分別上升約**132.3%**及約**88.8%**。瀝青貿易業務方面，該業務有所下滑，主要是由於受到緊縮貨幣政策的不利影響。該業務同比下降的另外一個原因是，**2010**年瀝青貿易業務受上海世博會的帶動，當年瀝青銷售情況良好，而**2011**年本公司瀝青貿易業務所覆蓋的範圍內沒有類似大型項目，因此該業務回歸正常。物流業務方面，公司在運輸和倉儲方面成功開發了幾個重點客戶，同時公司進一步加強了物流業務的營運管理，因此該業務對集團的貢獻較上年有所增長。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營業額約人民幣**3,220,685,000**元，同比增長約**30.1%**。



路橋建設業務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路橋建設業務的營業額比去年上升約**21.3%**，約人民幣**920,354,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758,875,000元**）。收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28.6%**。而二零一一年的路橋建設業務成本約人民幣**828,736,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671,333,000元**），較上年度上升約**23.4%**。

二零一一年度，本集團之路橋建設業務毛利也比去年有所上升，約為人民幣**91,618,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87,542,000元**），毛利率約為**10.0%**（二零一零年：約**11.5%**）。

雖然今年中國政府為了控制通漲，採取了緊縮貨幣政策，但本集團通過優化配置資源後，該業務不僅未受此影響，而且發展勢頭持續良好，該業務所涉及的工程項目開工情況良好，工程款回收正常。

燃料油貿易業務

本集團所在的長江三角洲地區是中國燃料油的主要消費地區之一。年內，本集團除了經營傳統的發電廠及玻璃廠客戶群之外，另外引入了水上供油業務，擴大了集團的燃料油客戶群，提升了集團在燃料油市場的競爭力。目前本集團燃料油倉儲網點主要位於上海市，總倉儲容量達**10,000噸**。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燃料油貿易業務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837,160,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790,945,000元**），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57.0%**。燃料油銷售成本約人民幣**1,777,569,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770,018,000元**），較上年度增加約**130.8%**，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約**58.7%**。

年內，燃料油銷售量約**43萬噸**，較二零一零年度上升**88.8%**。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燃料油之毛利約人民幣**59,591,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20,927,000元**），而毛利率約**3.2%**，較去年的**2.6%**有所上升。



燃料油貿易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該業務所需貿易資金周轉期短，資金使用率高，加上本集團在今年新開發了數個重大客戶，為本集團帶來了可觀的銷售額。

瀝青貿易業務

本集團提供一站式瀝青銷售服務，主要是透過國內外採購瀝青，然後經分銷網絡分銷給最終用戶而完成的。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瀝青貿易業務的營業額約人民幣**403,412,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863,551,000元**)，較上年度減少約**53.3%**，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2.5%**。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瀝青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373,720,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795,295,000元**)，較上年度減少約**53.0%**。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取得瀝青銷售毛利約人民幣**29,692,000元**，同比下降約**56.5%**。毛利率約為**7.4%**，與二零一零年度的**7.9%**相若。

本期瀝青貿易業務的收入及毛利減少主要是由於今年國家為了控制通漲，採取貨幣緊縮政策，導致部分瀝青使用者資金短缺，道路工程施工延後，影響了瀝青需求，而去年由於上海世博會的舉辦促使道路工程量增加，從而促使上海地區**2010年**對瀝青需求的上升。

物流服務業務

本集團積極發展物流服務業務，該業務主要為本集團及外部客戶提供燃料油及瀝青的運輸和倉儲服務。截至二零一零年底，本集團經營倉儲網點**8處**，主要分佈於上海市、江蘇省(泰州、常州)、安徽省(合肥、安慶)、江西南昌、湖北武漢及河南鄭州，總倉儲容量達**160,000噸**。另外，本集團經營**1艘**海運及**4艘**河運運輸船，以及**27輛**運輸車，總載重量達**8,000噸**。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物流服務營業額約人民幣**59,759,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61,653,000元**)，比去年微降約**3.1%**，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1.9%**。二零一一年的物流銷售成本約人民幣**48,698,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55,614,000元**)，較上年度減少約**12.4%**。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物流服務業務毛利約人民幣**11,061,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6,039,000元**)，毛利率約為**18.5%**，去年同期則約為**9.8%**。

年度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年度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盈利約人民幣**71,722,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66,972,000元**)，較上年度上升約**7.1%**。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人民幣27,177,000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一年止年度之約人民幣37,714,000元。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增加主要由於自路橋建設業務客戶支付之保證按金人民幣84,864,000元(二零一零年：無)獲得利息收入約人民幣10,183,000元(二零一零年：無)所致。

行政費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費用增加約50.2%至約人民幣93,394,000元。行政費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今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對路橋建設業務的應收賬款餘額所計提的折現準備約人民幣18,882,000元，這是因為今年路橋建設業務的收入有所增長和今年受中國市場的借款基準利率而導致所用的折現率和去年相比也有所上浮，而去年則有約人民幣3,967,000元的回撥。

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銷成本約人民幣13,611,000元，比上年度下跌約21.1%，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本集團之瀝青銷售量有所下降，導致與該業務相關的分銷支出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本年度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29,009,000元，較上年度上升約3.3%。融資成本上升主要是由於集團今年在開發燃料油業務及路橋工程項目時資金需求上升導致整體借貸水準上升所致。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839,851,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1,330,998,000元)。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218,545,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89,155,000元)、限制銀行存款約人民幣89,570,000元(二零一零年：約47,054,000元)、可回收稅項約人民幣1,734,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2,579,000元)、貿易及其它應收款約人民幣1,419,309,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1,085,690,000元)、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約人民幣33,738,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46,986,000元)、存貨約人民幣66,489,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59,534,000元)、可供出售資產約人民幣10,466,000元(二零一零年：無)。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750,503,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1,223,438,000元)。流動負債主要包括借款約人民幣1,000,480,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605,029,000元)、貿易及其它應付款約人民幣712,457,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568,451,000元)、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約人民幣17,927,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16,114,000元)、現行所得稅負債約人民幣19,639,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33,844,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89,348,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107,560,000元)。

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有限制銀行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約人民幣308,115,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136,209,000元)。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306,744,000元(二零一零年：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33,218,000元)。

借貸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有長期借款(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35,000,000元)，而短期借貸約人民幣1,000,480,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605,029,000元)。本集團所有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營運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之款項已抵押(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7,671,000**元)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帳面淨值約人民幣**24,947,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14,961,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用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約人民幣**5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102,517,000**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取得借款之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有限制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89,57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7,054,000**元)作為向客戶發出商業票據、履約保證及投標保證的抵押。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71.9%**(二零一零年：約**66.3%**)，乃以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並以百分比列示。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但其產品從本地及海外採購，其所涉及的不同外匯風險主要屬於美元和港元。當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並非該實體功能貨幣計算時，則產生貨幣風險。本集團並未使用財務衍生工具對沖其貨幣風險，但是會密切留意有關外匯相對人民幣之匯率波動。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錢文華先生，55歲，獲授國內經濟師資格。彼於一九八六年七月畢業自上海電視大學，取得工業企業管理專業文憑，並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取得鳳凰國際大學及復旦求是進修學院(復旦大學之分部)之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錢先生於瀝青行業之經驗逾二十年。彼於一九七五年至一九九六年為上海市建築材料供應總公司一家附屬公司之銷售員工，在該段期間，錢先生晉升為經理，負責瀝青銷售。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七年期間，彼成為上海建築材料保稅貿易行之總經理。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三年，為本公司之主席、總經理兼執行董事。錢文華先生現為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

陸勇先生，57歲，獲授國內助理經濟師資格。彼於一九九九年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副主席，負責本集團之市場開發。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為本公司總經理。陸勇先生現為本公司之副主席及執行董事。

張金華先生，47歲，彼於一九八八年六月畢業於揚州師範學院，並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加盟本集團前，曾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五年期間在南通市商業局出任辦公室秘書。彼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加盟本公司，並獲委任為副總經理及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之路橋建設業務。張金華先生現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副總裁。

金曉華先生，41歲，擁有南開大學行政人員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彼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二零零七年三月，彼獲委任為執行副總經理。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彼為本公司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的瀝青業務。金曉華先生現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副總裁。

李鴻源先生，55歲，獲授國內經濟師資格。彼於一九八六年七月畢業自上海電視大學，取得工業企業管理文憑。李先生於建築材料行業之經驗逾十年。彼於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一年曾於上海富斯樂士本泰建築工程產品有限公司出任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一年加盟本公司，並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成為本公司之監事。彼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擔任本公司之副總經理及董事職務。李鴻源先生現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副總裁，負責本集團燃料油貿易業務。

莫羅江先生，34歲，彼於二零零三年四月自上海財經大學畢業，取得會計文憑。彼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加盟本公司，負責籌備本公司在香港上市的事宜。莫先生於二零零三年獲委任為董事會秘書。二零零六年五月，彼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二零零七年三月，彼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企業管治、資本市場融資及河南和湖北市場的瀝青業務。莫羅江先生於二零零八年獲選為「世界傑出青年華商」，現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陳焯榮先生，36歲，在泛亞洲地區私募基金投資及策略性管理顧問方面積累多年經驗。陳先生現為里昂證券亞太恒富資本(香港)有限公司之副總裁。加入里昂證券集團之前，陳先生曾任職於一家從事國內直接投資項目之公司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負責交易評估與執行以及成立基金。陳先生乃泛亞洲之私募基金寶銘集團及EMP-Daiwa Capital Asia Ltd之前任投資經理，負責泛亞洲地區之直接投資項目。彼亦曾為策略性管理顧問公司A.T. Kearney及IF Consulting位於紐約、波士頓及倫敦辦事處之管理顧問。陳先生於美國密芝根大學獲得商業學學士學位並於杜克大學獲得商業管理學碩士學位。

許群敏先生，59歲，畢業於國立中興大學，取得學士學位。彼現時為中塑油品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彼於財務、投資分析及系統規劃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立先生，33歲，現任職於中信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李先生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曾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在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從事審計工作，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加入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財務諮詢部，從事財務盡職調查服務。

葉明珠女士，66歲，中國註冊會計師。彼於審計、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逾40年經驗。

朱生富先生，62歲，高級經營師。彼於一九八六年七月獲上海電視大學頒發工業企業管理文憑。彼亦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取得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之經濟專業(本科)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獲得高級經營師資格。於一九七九年至一九九三年期間，彼為上海市建材局幹部學校之教研部主任。自一九九三年起，彼於上海市建材供應總公司出任辦公室主任。

股東或僱員提名之監事

葛家齊先生，58歲，畢業於上海建築材料學校。自一九七一年至二零零二年，葛先生於上海市建築材料供應總公司任職，出任運輸及設施部主管。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葛先生獲委任為上海神華物流有限公司之董事。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起葛先生獲委任為上海神華物流有限公司總經理。

蔡盈先生，30歲，畢業於華僑大學。於二零零五年任職於上海中遠航空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市場部。蔡盈先生於二零零七年起任上海神華物流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

朱穎華女士，31歲，畢業於華東政法大學，並自二零零二年起任職於本公司。

高級管理層

許建偉先生，58歲，高中畢業。許先生在物流行業有著逾30年工作經驗，曾於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二年任上海宜川購物集團公司運輸科科長，負責該集團車輛調配工作。彼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加入本公司，負責組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上海神華物流有限公司。許建偉先生現為本公司之副總裁，負責本集團陸上運輸及內河船運的管理及營運。

徐勤進先生，39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加盟本公司。彼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財務總監及授權代表。徐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彼持有澳洲臥龍崗大學會計學學士及香港理工大學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彼在審計、財務及會計方面有超過十年之經驗。

企業管治報告

緒言

除本報告披露的偏離情況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與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規定標準相若的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定董事於年內一直遵守有關操守準則、所規定交易準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相關操守準則。

董事會及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現由11名董事組成，負責公司策略、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繼任規劃、風險管理、主要收購、出售及資本交易以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指派管理層負責的主要公司事宜包括：編製年度、中期及季度賬目以供董事會於向公眾公佈前審批、實行業務策略及董事會採納的措施、推行充分的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式以及遵守相關法定要求、規則及規例。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錢文華先生及其他董事的背景及履歷詳情載於年報內。全體董事已就本集團事務付出充足時間及心力。每名執行董事均具有其職位所需足夠經驗，以有效執行彼等的職務。

本公司亦委任三名擁有豐富相關經驗及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的職責為保障股東權益。此外，本公司的股東委任陳焯榮先生及許群敏先生出任非執行董事一職，使董事會的履歷更為豐富。

所有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都是3年，符合2項建議的最佳守則：1)需要指定的任期；和2)需要最少3年內有一次的輪任告退。按照公司的章程，所有董事都必須在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舉和罷免。

二零一一年每位董事出席董事會的考勤紀錄如下：

會議次數	10	
執行董事：		
錢文華	10/10	100%
陸勇	9/10	90%
張金華	9/10	90%
金曉華	10/10	100%
李鴻源	10/10	100%
莫羅江	10/10	100%
非執行董事：		
許群敏	10/10	100%
陳焯榮	10/10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立	10/10	100%
葉明珠	10/10	100%
朱生富	10/10	100%
平均出席率	98.2%	

董事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成立於二零零五年。大部分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為李立先生，其他委員是邵丹先生、葉明珠女士和朱生富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職務包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的特定薪酬組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福利及補償金，包括離職或入職補償，以及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的考勤紀錄如下：

會議次數	2	
執行董事：		
錢文華 ¹	1/1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立	2/2	100%
葉明珠	2/2	100%
朱生富	2/2	100%
其他：		
邵丹 ²	1/1	100%
平均出席率	100%	

附註：

1. 錢文華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辭任薪酬委員會成員。
2. 邵丹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被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已經考慮和檢討了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目前的僱用合約條款，薪酬委員會認為現行僱用合約的條款公平和合理。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內並無提名委員會。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根據二零一二年最新的創業板上市規則成立了提名委員會。大部份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為錢文華先生，其他委員是李立先生、葉明珠女士和朱生富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職務主要是定期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另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最終由股東大會批准。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審查外聘核數師進行的任何非核數工作，包括有關非核數工作會否對本公司構成任何潛在重大不利影響。於本年度，本公司已向外聘核數師支付合共約人民幣3,088,000元，作為其所提供核數服務的酬金。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控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大部分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主席是李立先生。本公司在年內共召開5次審核委員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的考勤紀錄如下：

會議次數	5	
非執行董事：		
陳焯榮	5/5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立	5/5	100%
葉明珠	5/5	100%
朱生富	5/5	100%
平均出席率	100%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未經審核季度業績以及經審核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按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已作出充分披露。

內審組

為檢討內部監控制度的執行效果，本公司在審核委員會項下專門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設立了內審組。內審組由6名成員組成，分別富有財務、合同管理、工程管理、法律方面的工作經歷。內審組的工作主要包括：

- 監察營運程式及業務風險；
- 監察合同的簽約及執行情況；
- 監察管理程式及內部監控制度的執行情況，包括但不限於財務、授權及採購。

執行委員會

為研究本公司業務策略及重大營運事項，檢討日常業務表現及企業管治效果，發現並監控主要業務風險，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設立了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由6名成員組成，涵蓋各個業務的負責人及負責財務和企業管治的人員。

執行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以討論重大事項、管理層報告、主要營運統計資料及各業務單位的業績，並評估實際業績與預算的差異。

董事及核數師對賬目之責任

董事對賬目的責任及外聘核數師對股東的責任載於本報告第27頁。

內部監控

本公司定期審查其內部監控制度，確保內部監控制度為有效及充分。本公司定期召開會議，討論財務、營運及風險管理監控。董事認為，現有內部監控制度對本集團而言屬有效及充分。

管理功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整體企業策略、監察及控制本集團的表現，而日常管理集團業務營運則是管理層的責任。

當董事會將其管理及行政功能方面的權力轉授予管理層時，已同時就管理層的權力給予清晰的指引，特別是管理層在代表本公司作出任何決定或訂立任何承諾前應取得董事會批准等事宜方面。

本公司已訂立一份保留予董事會決定和轉授予管理層的職能事項表。董事會會定期檢討該等安排。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披露一切必要資料。本公司定期與傳媒及投資者會面，亦及時回應股東查詢。

監事會報告

各位股東：

上海棟華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監事會(「本監事會」)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香港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細則的規定，本著對全體股東負責的精神，認真履行職責，維護股東權益，維護本公司利益，遵守誠信原則，忠實履行監督之職責和義務，勤勉主動地開展工作。

在本年度內監事會主要工作包括：列席董事會會議；認真核對董事會提交給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的董事會報告及利潤分配方案建議；對本公司管理層作出之政策及決策是否符合國家法律法規以及本公司章程細則，是否維護股東利益等，進行了嚴格有效的監督；並通過各種方式，瞭解董事、總經理及高級管理人員在本公司日常事務中的表現；認真審查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和關連交易情況。經審查，本監事會認為：

1. 董事會提交給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的董事會報告及利潤分配方案建議，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本公司章程細則的規定；
2.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嚴格遵守誠信原則，工作克勤盡職、真誠地以本公司最大利益為出發點行使職權。本監事會未發現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濫用職權，損害本公司利益及侵犯本公司股東和本公司員工權益之行為，亦未違反法律法規或本公司的章程細則；
3. 經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的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財務報表，真實和公允地反映了本集團本年度的經營業績和資產情況。與關連方的交易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的有關條例，公平合理，未發現有損害本公司利益和股東利益的行為。

在過去的一年中，本監事會的工作得到了本公司各位股東、董事及全體員工的大力支持，謹此表示衷心的感謝！

承監事會命

葛家齊先生
監事會主席

上海，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交彼等之報告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按地理之業務分析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瀝青貿易，而其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財務報表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29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30至31頁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在二零一一年內未有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10,298,000元)。

為保證有充裕現金用於拓展二零一二年度業務，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每股人民幣0.022元)。董事會已考慮將根據公司實際現金狀況在日後適當時間派發現金股息以回饋股東。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之儲備變動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本公司成立之司法權區)之公司法計算，金額為人民幣149,869,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42,039,000元)。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章程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而中國法例亦無針對該等權利之限制，本公司沒有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的情況。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概要載於第3頁。

購股權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予其任何董事、監事或本公司僱員。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出任董事之人士如下：

執行董事

錢文華先生
陸勇先生
張金華先生
金曉華先生
李鴻源先生
莫羅江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焯榮先生
許群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立先生
葉明珠女士
朱生富先生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獨立確認，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所列的指引條文，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集團。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95條，全體董事須於股東大會上獲得委任，為期三年。倘董事於任期屆滿後獲得重選，其將可連任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歷載於第14頁至第16頁。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各董事及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其獲委任為董事或監事當日起計三年，其中一方於其後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以終止合約。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上文披露之董事服務合約外，於年度終結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所訂立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於本公司股份所持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V部第7及8分部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好倉或淡倉權益（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好倉或淡倉權益；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之董事交易最低標準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好倉或淡倉權益列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好倉總額	於本公司 該類別股份 所佔之概約 持股百分比	於本公司 註冊股本 所佔之概約 持股百分比
錢文華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225,706,000 (內資股)	35,854,000 (附註1) (內資股)	261,560,000	54.49	27.94
陸勇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62,618,000 (內資股)	-	62,618,000	13.05	6.69
李鴻源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50,254,000 (內資股)	-	50,254,000	10.47	5.37
張金華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15,152,000 (內資股)	-	15,152,000	3.16	1.62

附註1：該35,854,000股股份乃由錢文華的妻子劉惠萍持有，故該等股份被視為由錢文華持有之家族權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其他個人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被視作於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之面值中直接及／或間接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公司列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好倉總額	淡倉總額	於本公司 該類別股份 所佔之概約 持股比例	於本公司 註冊股本 所佔之概約 持股比例
劉惠萍(附註1)	實益擁有人	35,854,000 (內資股)	225,706,000 (附註1) (內資股)	261,560,000	—	54.49	27.94
姚培娥	實益擁有人	34,546,000 (內資股)	—	34,546,000	—	7.20	3.69
中塑油品股份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8,498,460 (H股)	—	38,498,460	—	8.44	4.11
Credit Agricole Securities Asia B.V. (前稱Calyon Capital Markets Asia B.V.)	所控制公司權益	175,000,000 (H股)	—	175,000,000 (附註2)	—	38.36	18.69
Calyon Capit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SA	所控制公司權益	175,000,000 (H股)	—	175,000,000 (附註2)	—	38.36	18.69
Cre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 (前稱Calyon S.A.)	所控制公司權益	175,000,000 (H股)	—	175,000,000 (附註2)	—	38.36	18.69
CLSA B.V.	所控制公司權益	175,000,000 (H股)	—	175,000,000 (附註2)	—	38.36	18.69
CLSA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前稱CLSA Funds Limited)	所控制公司權益	175,000,000 (H股)	—	175,000,000 (附註2)	—	38.36	18.69
CLSA Private Equity Management Limited	投資管理人	175,000,000 (H股)	—	175,000,000 (附註2)	—	38.36	18.69
Credit Agricole S.A.	所控制公司權益	175,000,000 (H股)	—	175,000,000 (附註2)	—	38.36	18.69
SAS Rue la Boetie	所控制公司權益	175,000,000 (H股)	—	175,000,000 (附註2)	—	38.36	18.69
Aria Investment Partners III, L.P.(「Aria III」)	所控制公司權益	140,000,000 (H股)	—	140,000,000 (附註2)	—	30.69	14.95
Babylon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40,000,000 (H股)	—	140,000,000 (附註2)	—	30.69	14.95
Aria Investment Partners II, L.P.(「Aria II」)	所控制公司權益	35,000,000 (H股)	—	35,000,000 (附註2)	—	7.67	3.74
Mumiya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5,000,000 (H股)	—	35,000,000 (附註2)	—	7.67	3.74

附註：

1. 劉惠萍為錢文華之妻子。
2. Mumiya Limited及Babylon Limited分別持有本公司35,000,000股及140,000,000股H股。由於Aria II於Mumiya Limited的股東大會上控制超過三分之一之投票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ria II被視為於Mumiya Limited持有的35,0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由於Aria III於Babylon Limited的股東大會上控制超過三分之一之投票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ria III被視為於Babylon Limited持有的140,0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由於CLSA Private Equity Management Ltd.為Aria II及Aria III之投資管理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合共175,0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SAS Rue la Boetie於Credit Agricole S.A.的股東大會上控制超過三分之一之投票權；Credit Agricole S.A.於Cre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前稱Calyon S.A.）的股東大會上控制超過三分之一之投票權；Cre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前稱Calyon S.A.）於Calyon Capit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SA的股東大會上控制超過三分之一之投票權；Calyon Capit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SA於Credit Agricole Securities Asia B.V.（前稱Calyon Capital Markets Asia B.V.）的股東大會上控制超過三分之一之投票權；Credit Agricole Securities Asia B.V.（前稱Calyon Capital Markets Asia B.V.）於CLSA B.V.的股東大會上控制超過三分之一之投票權；CLSA B.V.於CLSA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的股東大會上控制超過三分之一之投票權，CLSA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於CLSA Private Equity Management Ltd.的股東大會上控制超過三分之一之投票權。故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redit Agricole S.A.、Calyon S.A.、Calyon Capit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SA、Calyon Capital Markets Asia B.V.、CLSA B.V.及CLSA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均被視為於合共175,0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來自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之銷售額及採購額百分比如下：

銷售額

— 最大客戶	8.45%
— 五大客戶合計	29.12%

採購額

— 最大供應商	11.70%
— 五大供應商合計	44.12%

董事、其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概無於上文所披露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採納一項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買賣準則之操守守則。於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規定買賣準則所載之規定標準，以及由本公司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及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獲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授予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以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制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以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葉明珠女士、朱生富先生、李立先生及陳焯榮先生。李立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認為該等業績乃根據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且已作出足夠之披露。

購買、銷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交易之概要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披露。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以職務劃分之分析如下：

職能：	員工人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管理	104	97
銷售及市場推廣	18	14
會計及財務	43	39
行政及人力資源	21	22
法律	3	3
資訊系統	3	3
技術及質素監控	24	25
船務及運輸	78	86
儲存中心	57	70
專業工程師	76	71
施工工人	61	62
總計	488	49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488名僱員(二零一零年：492名僱員)。薪酬按市場水準以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其他福利包括社會保險計劃。本年度已付員工總成本約為人民幣56,992,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0,854,000元)。

全體僱員均有權參加社會保險計劃，社會保險之保費由本集團及僱員按有關中國法例所指定之比例分擔。

本集團概無發生任何重大勞資糾紛或罷工，導致其日常業務運作受干擾的情況。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其僱員之關係良好。

競爭權益

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於任何與本公司構成競爭之業務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之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任滿告退並合資格，且表示願意應聘連任。

代表董事會

錢文華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上海棟華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29至94頁上海棟華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維持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本報告按照雙方同意之聘用條款,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上海棟華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的責任(續)

審核涉及執行程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式，但目的並非對實體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李嘉威
執業證書號碼：P04960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6	3,220,685	2,475,024
銷售成本		(3,028,723)	(2,292,260)
毛利		191,962	182,764
其他收入及收益	7	37,714	27,177
分銷成本		(13,611)	(17,254)
行政費用		(93,394)	(62,19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1	(680)	(192)
融資成本	8	(29,009)	(28,078)
除所得稅費用前利潤	9	92,982	102,221
所得稅費用	12	(3,501)	(22,144)
年度利潤		89,481	80,077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外國業務之匯兌差額		(635)	(481)
年度總全面收益		88,846	79,596
應佔利潤：			
— 本公司持有人		71,722	66,972
— 非控股權益		17,759	13,105
		89,481	80,077
應佔總全面收益：			
— 本公司持有人		71,087	66,491
— 非控股權益		17,759	13,105
		88,846	79,596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以人民幣元每股計)			
— 基本	14	0.077	0.072
— 攤薄	14	0.077	0.07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根據營運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之款項	16	9,041	9,24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150,213	175,116
在建工程	18	–	1,645
無形資產	19	148,440	148,512
於聯營公司權益	21	42,177	47,24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2	800	8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4	269,473	225,462
遞延稅項資產	30	3,847	10,473
總非流動資產		623,991	618,494
流動資產			
存貨	23	66,489	59,534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5	33,738	46,98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4	1,419,309	1,085,690
限制銀行存款	26	89,570	47,0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8,545	89,155
可收回稅項		1,734	2,579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27	1,829,385	1,330,998
		10,466	–
總流動資產		1,839,851	1,330,998
總資產		2,463,842	1,949,492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8	712,457	568,451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5	17,927	16,114
借款	29	1,000,480	605,029
本期稅項負債		19,639	33,844
總流動負債		1,750,503	1,223,438
流動資產淨值		89,348	107,56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13,339	726,05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9	-	35,000
遞延稅項負債	30	22,127	34,981
總非流動負債		22,127	69,981
總負債		1,772,630	1,293,419
資產淨值		691,212	656,073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1	93,619	93,619
儲備		504,969	454,174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598,588	547,793
非控股權益		92,624	108,280
總權益		691,212	656,073

代表董事會

錢文華
董事

莫羅江
董事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21,476	22,990
在建工程	18	—	—
無形資產	19	94	151
附屬公司投資	20	429,311	366,230
聯營公司投資	21	20,636	24,333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2	800	800
遞延稅項資產	30	2,229	2,229
總非流動資產		474,546	416,733
流動資產			
存貨	23	17,330	29,8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4	289,597	296,840
限制銀行存款	26	17,611	3,0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168	6,128
可收回稅項		1,734	2,579
總流動資產		363,440	338,373
總資產		837,986	755,106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8	110,937	170,517
借款	29	223,000	91,529
總流動負債		333,937	262,046
流動資產淨值		29,503	76,327
資產淨值		504,049	493,06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1	93,619	93,619
儲備	32	410,430	399,441
總權益		504,049	493,060

代表董事會

錢文華
董事

莫羅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附註32(a))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附註32(b))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附註32(b))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附註32(c)) 人民幣千元	貨幣換算 儲備 (附註32(d))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附註32(e))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持有人 應佔權益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93,619	221,766	29,797	17,912	(5,340)	134,602	492,356	89,131	581,487
年度利潤	-	-	-	-	-	66,972	66,972	13,105	80,077
其他全面收益	-	-	-	-	(481)	-	(481)	-	(481)
總全面收益	-	-	-	-	(481)	66,972	66,491	13,105	79,596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10,131	-	-	(10,131)	-	-	-
已付二零一零年中期股息 (附註15)	-	-	-	-	-	(10,298)	(10,298)	-	(10,298)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股本權益 (附註20(d))	-	-	-	-	-	(756)	(756)	756	-
非控股權益注資(附註20(e))	-	-	-	-	-	-	-	5,288	5,28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93,619	221,766	39,928	17,912	(5,821)	180,389	547,793	108,280	656,073
年度利潤	-	-	-	-	-	71,722	71,722	17,759	89,481
其他全面收益	-	-	-	-	(635)	-	(635)	-	(635)
總全面收益	-	-	-	-	(635)	71,722	71,087	17,759	88,846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18,989	-	-	(18,989)	-	-	-
已付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附註15)	-	-	-	-	-	(20,596)	(20,596)	-	(20,596)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股本權益 (附註20(b)及(c))	-	-	-	-	-	304	304	(18,852)	(18,548)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3,759)	(3,759)
非全資附屬公司清盤(附註20(f))	-	-	-	-	-	-	-	(10,804)	(10,80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	93,619	221,766	58,917	17,912	(6,456)	212,830	598,588	92,624	691,21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費用前利潤	92,982	102,221
已就下列項目作調整：		
股息收入	(17,500)	(14,000)
利息收入	(12,697)	(636)
融資成本	29,009	28,07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680	192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1,032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6,935	(7,449)
根據營運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之款項攤銷	204	20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1,180	24,990
無形資產攤銷	72	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之收益	(257)	(647)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出售收益	-	(7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2,127	3,200
在建工程減值虧損	1,645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135,412	135,435
存貨(增加)／減少	(6,955)	101,85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增加	(342,920)	(139,994)
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42,516)	7,6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45,819	(27,781)
營運(使用)／所得的現金	(111,160)	77,133
已付利息	(67,406)	(37,946)
已付所得稅	(23,089)	(24,073)
營運活動(使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201,655)	15,114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11,659)	(18,8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之所得款項	3,046	12,528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3,352	-
已收利息	12,697	636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	5,807
已收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股息	17,500	14,000
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24,936	14,14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非控股權益注資	-	5,288
向已清盤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退款	(10,804)	-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股本權益	(18,548)	-
新增借款	1,275,340	863,786
償還借款	(914,889)	(891,994)
已付本公司持有人股息	(20,596)	(10,298)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3,759)	-
融資活動所得／(使用)現金淨額	306,744	(33,2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增加／(減少)	130,025	(3,95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155	93,4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率變動之影響	(635)	(314)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8,545	89,15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上海棟華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路橋建設、燃料油貿易、瀝青貿易及提供物流服務。路橋建設業務方面，本集團持有公路工程施工總承包一級資格及市政公用工程總承包一級資格。本集團為客戶提供燃料油及瀝青採購、儲存及付運一站式服務。本集團的燃料油及瀝青貿易業務地域覆蓋長江下游一帶及一些內陸省份。其物流業務包括燃料油及瀝青產品的汽車運輸、水路運輸、內陸水路運輸及儲存。

本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中國上海浦東新區浦東大道2056號仁和大廈706室。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址為中國上海市吳淞路218號寶礦國際大廈2201室。

本公司之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供股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之修訂	最低資金規定之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除下文所闡釋外，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作為於二零一零年所頒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已修訂以增強定量與定性披露間之互相作用。倘財務資產之賬面值最能代表所面臨之最高信貸風險，則該準則不要求於財務報表內對該影響作正面陳述。該項經修訂披露規定已獲追溯應用。本集團貿易應收款之賬面值代表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該等財務資產所面臨之最高信貸風險。過往年度財務報表包括對該影響之正面陳述，其已於二零一一年財務報表內刪除以遵循該等修訂。採納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於任何呈報期間之報告損益、全面收益或權益總額造成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生效(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修訂對關連人士之定義並釐清其涵義。有關修訂可能會造成被識別為報告實體關連人士之該等人士出現變更。本集團已根據經修訂定義重新評估其關連人士之身份，並認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披露概無變動。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於任何呈報期間之報告損益、全面收益或權益總額造成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亦引入適用於本集團及對手方受政府、政府機關或類似機構一般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下進行之關連人士交易之簡化披露規定。由於本集團並非政府關連實體，故該等新披露與本集團並不相關。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而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新訂／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轉讓財務資產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經修訂)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 及過渡披露 ⁵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如適用)

⁵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經修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之修訂規定本集團將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列之項目分為可能於未來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如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重估)及可能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如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估)。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稅項乃按相同基準分配及披露。該等修訂將追溯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或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取決於實體管理財務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財務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公平值損益將於損益表確認，惟對於若干非交易股本投資，實體可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損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貫徹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財務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除外，該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應佔之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惟若此舉會導致或擴大會計錯配，則另當別論。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就綜合計算所有被投資實體引入單一控制模式。當投資者擁有控制被投資者之權力(不論實際上有否行使該權力)、對來自被投資者之浮動回報之風險或權利以及運用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之能力時，投資者即擁有控制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載有評估控制權之詳細指引。例如，該準則引入「實際」控制權之概念，倘相對其他個人股東之表決權益之數量及分散情況，投資者之表決權益數量足以佔優，使其獲得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持有被投資者表決權少於50%之投資者仍可控制被投資者。於分析控制權時，潛在表決權僅於其實質存在(即持有人有實際能力行使該等表決權)時方會獲考慮。該準則明確要求評估具有決策權之投資者是以委託人或代理人身份行事，以及具有決策權之其他各方是否以投資者之代理人身份行事。代理人獲委聘以代表另一方及為另一方之利益行事，故在其行使其決策權時並不控制被投資者。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可能導致該等被視為受本集團控制並因此在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之實體出現變動。現行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有關其他綜合計算相關事項之會計規定貫徹不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獲追溯應用，惟須受限於若干過渡性條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整合有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之權益之披露規定，並使有關規定貫徹一致。該準則亦引入新披露規定，包括有關非綜合計算結構實體之披露規定。該準則之一般目標是令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報告實體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性質及風險及該等權益對報告實體財務報表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提供有關如何在其他準則要求或准許時計量公平值之單一指引來源。該準則適用於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項目及非金融項目，並引入公平值計量等級。此計量等級中三個層級之定義一般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一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公平值界定為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即市倉價)。該準則撤銷以買入價及賣出價釐定於交投活躍市場掛牌之財務資產及負債之規定，而應採用買賣價差中在該等情況下最能代表公平值之價格。該準則亦載有詳細之披露規定，讓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計量公平值所採用之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平值計量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可提早採用，現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澄清與抵銷規定有關之現有應用事宜。特別是，該等修訂釐清「現時有抵銷之可依法執行權利」及「同時變現及結算」之涵義。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規定實體須披露有關可強制執行淨額結算總協議或相若安排下金融工具之抵銷權利及相關安排(例如擔保品登入規定)之資料。該等經修訂之抵銷披露須適用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期間內之中期期間。有關披露亦須追溯提供所有比較期間之資料。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於直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方才生效，並須予以追溯應用。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迄今為止董事之結論為，採用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

(a) 遵例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詳見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惟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乃以緊接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分類為持作出售前之賬面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計量。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即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一致。

4. 主要會計政策

(a) 業務合併及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連同未變現利潤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沖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沖銷，除非相關交易出現證據顯示轉讓資產減值，在此情況下，虧損則在損益中確認。

年內已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由收購生效日期起或直至出售生效日期(如適合)納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本集團於需要時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用者相符。

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本集團(作為收購方)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以及所發行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總額計算。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負債主要按於收購日之公平值計算。本集團以往持有被收購方之股本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平值重新計算，並將因此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內確認。本集團可按每宗交易選擇按公平值或按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比例計算反映現時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之非控股權益。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採用另一項計量基準，否則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均按公平值計量。所產生之收購相關成本列作開支，除非該等成本乃於發行股本工具時產生，在該情況下，有關成本乃從權益中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業務合併及綜合賬目基準(續)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之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確認。其後對代價之調整僅於調整源自於計量期(最長為收購日期起12個月)內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之新資料時方與商譽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之所有其他其後調整均於損益確認。

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即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之日)前之業務合併所產生之或然代價結餘已根據該準則之過渡規定入賬。有關結餘於首次應用該準則時並未作調整。其後對有關代價估計之修訂作為對該等業務合併成本之調整處理，並被確認為商譽之一部分。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之變動如並無導致喪失控制權，入賬列為權益交易。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予以調整，以反映各自附屬公司權益比例變動。經調整後非控股權益金額與所付或所收代價公平值之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撥歸本公司持有人所有。

當本集團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出售利潤或虧損為按以下兩者之差額計算：(i)已收代價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之總額；及(ii)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與非控股權益之過往賬面值。以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附屬公司有關之金額，按相關資產或負債被出售將規定之方式入賬。

收購後，反映現時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之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為該等權益於初步確認時之金額，另加有關非控股權益其後應佔權益變動。即使全面收入總額計入有關非控股權益造成負結餘，仍如此入賬。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指本公司控制之公司。控制乃指本公司有權直接或間接管理一家實體之財務及經營之決策，以於其業務中獲取利益。於評估控制時，已計及當前可行使之潛在投票權。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如有)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可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並非附屬公司或合資公司)。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被投資者之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而不是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聯營公司採用權益法入賬，據此聯營公司按成本初步予以確認，其賬面值因應本集團所佔收購後聯營公司淨資產之改變予以調整，惟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差額未予以確認除外，除非有責任填補有關虧損則作別論。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產生之盈虧，只就於聯營公司之無關連投資者權益予以確認。該等交易產生之投資者所佔聯營公司之利潤及虧損，與聯營公司之賬面值對銷。

就聯營公司支付之任何溢價高於本集團所佔已購可識別資產、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將撥充資本，並計入聯營公司之賬面值，而投資之全部賬面值須透過將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較高者)作比較而進行減值測試。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聯營公司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聯營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根據年內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d) 商譽

商譽初步以成本入賬，即轉讓之代價及就非控股權益確認之數額之總和超過所購入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之部份。

凡可識別資產、負債與或然負債之公平值超過所付代價之公平值，超出之數額於重新評估後於收購日期在損益中確認。

商譽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計量。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乃被分配到預期可從收購所產生協同效益獲益之各個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就於任何財政年度因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須於該財政年度完結前進行減值測試。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之賬面值，則減值虧損先削減分配到該單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以該單位各資產之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到該單位之其他資產之賬面值。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在損益中確認，而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購買價以及購買有關項目直接應佔之成本。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替代部分之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之財務期間於損益表確認為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使用直線法折舊，以撇銷其成本(扣減估計剩餘價值)。於各報告期終時，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會予以審閱及調整(如適合)。可使用年期列示如下：

樓宇	20至30年
機器	10年
儲存設施	12至20年
傢俱、裝置及測試設備	5至10年
運輸設備	2至20年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入賬。成本包括建築之直接成本及於建築及安裝期內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當為準備資產以供作擬定用途之絕大部分活動完成時，該等成本停止撥充資本，而在建工程則轉撥至適當類別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無需作折舊撥備，直至其完成及準備作其擬定用途。

倘資產之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即時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或虧損，指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兩者之差額，於出售時在損益表中予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根據營運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之款項

根據營運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之款項，指收購承租人佔用物業長期利益之預先款項。該等款項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並以直線法按租賃年期攤銷入賬列為開支。

(g) 無形資產

(i) 已購無形資產

分開購入之無形資產按成本初步予以確認。於業務合併購入之無形資產之成本，為收購日期之公平值。隨後，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攤銷費用於損益表確認為行政開支，並按其如下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客戶合約	按合約期
工程許可證	無限
電腦軟件	五年

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ii) 減值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透過將兩者之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比較以作減值測試，不論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無形資產可能減值。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之賬面值會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當減值虧損隨後撥回，資產之賬面值增加至其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已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往年資產若無確認減值虧損將可釐定之賬面值。

當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減值(參閱下文附註4(r)其他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具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將作減值測試。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租賃

當租賃條款將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營運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營運租賃之租金收入按有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表中確認。磋商及安排營運租賃產生之初步直接成本，加入已租出資產之賬面值，並按租賃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營運租賃應付之總租金，按租賃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表中確認。已收租賃回報按租賃期確認為總租金開支之一部分。

就租賃分類而言，物業租賃之土地及樓宇成分視為獨立分開。

(i) 金融工具

(i) 財務資產

本集團視乎收購資產之目的，而於最初確認時將其財務資產進行分類。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最初按公平值計量，而所有其他財務資產則最初按公平值加上收購財務資產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計量。所有按常規購買或出售之財務資產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剔除確認。所謂按常規購買或出售，指根據合約購買或銷售財務資產，而該合約條款規定須按有關市場之規則或慣例一般設定之時限內交付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該等資產為並非在活躍市場報價具有固定或可予釐定付款額之非衍生財務資產。該等資產主要透過向客戶提供貨品及服務而產生(貿易應收賬)，亦包括其他種類之合約貨幣資產。於最初確認後，該等資產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i) 財務資產(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該等資產為指定屬可供出售或並無包括在其他財務資產類別內之非衍生財務資產。於最初確認後，該等資產按公平值列賬，而公平值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貨幣工具之減值虧損及兌匯盈虧於損益確認。

就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而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以及與該等無報價股本工具掛鈎並必須以該等股本工具結算之衍生工具而言，乃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

(ii) 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終時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財務資產出現減值。倘由於最初確認後發生之一項或以上事件而導致出現客觀減值跡象，且該事件影響到該財務資產能可靠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則該財務資產被視為已減值。減值之證據可包括：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欠付利息或本金付款；
- 因債務人出現財政困難而向債務人授出特別許可；或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ii) 財務資產減值虧損(續)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

減值虧損於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已減值時在損益中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以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財務資產之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減少。倘財務資產之任何部份被釐定為無法收回，則與相關財務資產之撥備賬撤銷。

倘資產可收回金額之增加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相關連，則減值虧損於隨後期間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出倘並無確認減值原應有之攤銷成本。

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而言

倘若公平值下跌形成減值之客觀證據，則虧損金額會從權益中轉出，並在損益中確認。

就以成本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以資產之賬面值與以類似財務資產當前之市場回報率貼現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iii) 財務負債

本集團視乎產生負債之目的而劃分財務負債。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及其他貨幣負債)最初按公平值扣除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後確認，而隨後則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在損益中確認。

當負債解除確認時，以及在攤銷過程中，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iv)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將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於有關期間內作分配之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於財務資產或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準確折現之利率。

(v)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取之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入賬。

(vi)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指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文件之原有或經修改條款於到期日支付款項時，發行人需支付指定金額給持有人以補償其所遭損失之合約。或持有支付特訂金額作補償之合約。由本集團簽發且並無指定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擔保合約，最初會以公平值減簽發財務擔保合約直接應佔之成本確認。於最初確認後，本集團之財務擔保合約以下列之較高者計算：(i)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之金額；及(ii)最初確認之金額減(如適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確認之累積攤銷。

(vii) 解除確認

凡收取財務資產所帶來之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財務資產經已轉讓，而有關轉讓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之解除確認條件，則本集團將不再確認該財務資產。

財務負債於有關合約指定之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解除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如符合以下條件，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

- 可供即時出售；
- 管理層承諾計劃出售；
- 計劃不大可能有重大改變或被取消；
- 已展開積極計劃物色買家；
- 按有關公平值之合理價格推廣資產；及
- 預期出售於分類日期起計12個月內完成。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下列較低者計量：

- 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緊接分類為持作出售前之賬面值；及
- 公平值減出售成本。

於分類為持作出售用途後，非流動資產不會予以折舊。

(k) 借貸成本資本化

收購、建築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須耗用較長時間方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將有待用於該等資產之特定借貸作臨時投資所賺取之收入，從已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借貸成本之過度條文，集團實體將所有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興建之合資格資產之借貸資本資本化，並支銷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前開始之建設項目有關之所有借貸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存貨

本集團之存貨指供轉售之燃料油及瀝青、建築瀝青及其他建築材料。該等存貨按成本初步予以確認，隨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所有購買成本、轉用成本及將存貨轉為現時地點及狀況產生之其他成本。供轉售之燃料油及瀝青之成本以先進先出方法計算，而建築瀝青及其他建築材料之成本則使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需要出售之估計成本。

(m) 建築合約

合約收益包括就不同之訂單、索償及獎勵款項之議定合約款項及合適款項。合約成本包括直接物料、外判、直接勞工及可變及固定建築經費適當部分之成本。

當建築合約之結果能可靠地予以估計，與建築合約有關之收益及合約成本則參考報告期終合約完成階段分別予以確認為收益及開支。

當建築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地予以估計，收益只可在已產生之合約成本將有可能收回之情況下予以確認，而合約成本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當總合約成本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益時，預期虧損將即時予以確認為開支。

倘進度結算款項超過該日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有關盈餘視為「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倘於該日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超過進度結算款項，有關盈餘視為「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n) 政府撥款

政府撥款於合理假設將可收取及本集團將遵照所附有關條件時予以確認。就所產生之開支向本集團賠償之撥款，於開支產生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表中確認為收益。就資產成本向本集團作出賠償之撥款，乃從資產之賬面值中扣除，因透過已減折舊開支按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於損益表中有效予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收益確認

來自個別建築合約之收益按完成百分比法予以確認，而合約已發展至完成階段且合約之預期利潤可有效地釐定，及主要參照(a)地盤工程師證明之工程款項；或(b)合約工程之實質完成比例計量，惟要視合約之性質而定。合約工程之可變因素、索償及獎勵款項計入客戶同意及可予以信賴計算之合約收益。預期虧損於識別時按合約全數撥備。

來自銷售貨品之收益於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移時予以確認，通常與貨品交付予客戶及所有權已移交時一致。

燃料油及瀝青運輸服務產生之收益於服務完成時予以確認，通常與收貨人妥善收到貨品之日期一致。

來自燃料油及瀝青倉儲服務之收益於提供服務期間內確認。

來自燃料油代理服務之收益於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其他服務之收益於提供服務時，以及有可能與交易有關之經濟利益流向實體時予以確認。

根據運輸及倉儲設施營運租賃之租金收入按租賃期以直線法予以確認。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予以確認。

股息收入於股東獲有權收取款項時予以確認。

(p) 所得稅

年度之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乃根據已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作出調整之日常業務損益，採用於呈報期末已制定或大致制定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用作財務報告之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用作計算稅項之相應金額之暫時差額確認，惟對於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之商譽及已確認資產與負債，則就所有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使用可扣稅暫時差額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按於呈報期末已制定或大致制定之稅率，以預期適用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之稅率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倘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撥回及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所得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則在該情況下，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q) 外幣

集團實體以主要經濟環境經營的貨幣(「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訂立的交易，在交易產生時按當時匯率予以列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於呈報期間結算日按當時匯率換算。按公平值以外幣入賬之非貨幣項目則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不作換算。

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產生期間的損益。換算按公平值入賬之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期間之損益，惟換算有關盈虧在其他全面收益之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除外，而有關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綜合賬目時，海外業務之經營業績以年內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報貨幣(即人民幣)，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按進行該等交易時之相若匯率換算。所有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均以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至權益並入賬為貨幣換算儲備。於換算構成本集團於所涉海外業務之部份投資淨額之長期貨幣項目時，在集團實體獨立財務報表中損益表內確認之匯兌差額則重新分類至其他全面收益，並累計至權益並入賬為匯兌儲備。

出售海外業務時，匯兌儲備內確認該業務截至出售日期止之累計匯兌差額將轉至損益表，作為出售溢利及虧損之一部份。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於收購境外業務時產生之有關所收購可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作為該境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進行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乃於匯兌儲備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其他資產的減值

於各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審閱下列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或過去確認的減值虧損已不存在或已有所減少：

- 於營運租賃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付款；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在建工程；
- 具有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及
-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

倘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之賬面值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時，資產的賬面值調高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所調高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有關資產在過往年度倘並無確認減值虧損將可能釐定的賬面值。撥回的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收入。

(s) 僱員福利

(i)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在僱員提供服務後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ii) 終止僱傭福利

終止僱傭福利僅於本集團具備正式而詳細的計劃及不可能撤回計劃的情況下，明確表示終止聘用或因推行自願離職措施而提供福利時，方予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關聯方

(a) 倘適用下列情況，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之近親家屬成員便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b) 倘適用下列情況，該實體便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屬同一集團成員(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互相關聯)；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繫人士或合資公司(或為某一集團成員之聯繫人士或合資公司，而該另一實體為此集團之成員)；
- (iii) 兩個實體皆為相同第三方之合資公司；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實體之合資公司及另一實體為第三實體之聯繫人士；
- (v) 該實體乃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之僱員福利而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指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 (vii) (a)(i)項所指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某人士之近親家屬成員指預期可影響該人士與實體所進行買賣或於買賣時受該人士影響之有關家屬成員，包括：

- (i) 該名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家庭夥伴；
- (ii) 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家庭夥伴之子女；及
- (iii)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家庭夥伴之受養人。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u) 撥備及或然負債

如本集團因過往事件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出現時間或金額未確定之負債，並可合理估計將可能導致付出之經濟利益時，即會確認撥備。

如未必需要付出經濟利益，或未能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有關債務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很低。視乎日後是否出現一次或多次事件而可能產生之債務，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很低。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董事須就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估計和相關之假設是基於過往經驗和其他被視為有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對修訂期間產生影響，則其影響只會在當期確認；如會計估計之修訂對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相關影響同時在修訂當期和未來期間確認。

(a) 商譽及工程許可證減值

本集團每年會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測試商譽及工程許可證是否出現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該等計算須使用估計(見附註19)。

(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

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審閱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以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表示本集團不能就應收款項如期收回全部應收數額。減值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原有實際利率貼現)兩者之差額。

倘用作估計該等應收款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貼現率有所變動，減值金額亦隨之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c) 建造合約

來自個別合約的收益乃按管理層估計的完工百分比確認。合約的預計虧損於識別時全數撥備。本集團管理層根據為訂立建造合約而作出的估計，對建造工程的可預見虧損金額作出評估。基於建造業務所涉活動的性質，合約活動訂立日期與活動完成日期一般屬於不同會計期間。

於合約進行期間，本集團審閱及修訂為訂立各合約而作出的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預算的估計。管理層定期審閱合約進度及合約收入的相應成本。如有可能導致原先估計的收入、成本或完工進度發生改變的情況出現，則會對估計作出修訂。該等修訂可能會導致估計的收入或成本上升或下降，並會反映在管理層得悉導致修訂的情況當期的損益之中。

(d) 財務擔保合約

本集團以第三方利益作出財務擔保合約(參見附註33)。該等財務擔保合約價值之初步及隨後計量，需要本集團管理層作出大量判斷及估計。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用於作出策略性決定之經主要營運決策者審核之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本集團有四個呈報分部。由於每個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且需要不同的業務策略，因此該等分部為獨立管理。四個呈報分部如下：

- 路橋建設；
- 銷售燃料油；
- 銷售瀝青；及
- 提供物流服務

分部間交易參考向外來第三方就類似訂單收取之價格訂價。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a) 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分部如下：

	路橋建設 人民幣千元	銷售燃料油 人民幣千元	銷售瀝青 人民幣千元	提供 物流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總額(附註i)	920,354	1,837,500	403,412	63,952	3,225,218
分部間收益	-	(340)	-	(4,193)	(4,533)
來自外來客戶 呈報分部收益	920,354	1,837,160	403,412	59,759	3,220,685
呈報分部利潤	54,727	24,155	10,408	191	89,481
利息收入	12,259	129	276	33	12,697
融資成本	380	23,399	5,138	92	29,009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	-	-	685	(1,365)	(680)
資本開支(附註ii)	7,368	68	277	3,946	11,65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出售物業、廠房 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之收益/(虧損)	9,902	119	4,319	6,840	21,180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767	-	(58)	(452)	257
無形資產攤銷	-	-	1,032	-	1,032
根據營運租賃持作自用 租賃土地之款項攤銷	16	-	56	-	7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減值虧損)/	37	-	167	-	204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22,797)	-	4,709	1,153	(16,93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	-	2,127	2,127
在建工程減值虧損	-	-	1,645	-	1,645
所得稅(抵免)/費用	(5,685)	3,469	3,739	1,978	3,501
於聯營公司權益	-	-	28,301	13,876	42,177
呈報分部資產	1,453,789	368,985	545,275	95,793	2,463,842
呈報分部負債	1,159,849	383,423	225,859	3,499	1,772,63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a) 經營分部(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分部如下：

	路橋建設 人民幣千元	銷售燃料油 人民幣千元	銷售瀝青 人民幣千元	提供 物流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總額(附註i)	758,875	790,945	863,551	64,854	2,478,225
分部間收益	-	-	-	(3,201)	(3,201)
來自外來客戶 呈報分部收益	758,875	790,945	863,551	61,653	2,475,024
呈報分部利潤/(虧損)	39,598	7,608	38,110	(5,239)	80,077
利息收入	275	-	344	17	636
融資成本	15,312	3,309	9,409	48	28,07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利潤	-	-	(218)	26	(192)
資本開支(附註ii)	14,626	16	1,288	2,894	18,82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1,477	116	4,482	8,915	24,990
出售物業、廠房 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之收益/(虧損)	856	-	(209)	-	647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 資產之收益	-	-	790	-	790
無形資產攤銷	16	-	56	-	72
根據營運租賃持作自用 租賃土地之款項攤銷	37	-	167	-	20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減值虧損撥回/ (減值虧損)·淨額	7,817	-	1,364	(1,732)	7,4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	-	3,200	3,200
所得稅費用	12,671	1,825	5,728	1,920	22,144
於聯營公司權益	-	-	32,000	15,241	47,241
呈報分部資產	1,161,261	142,976	526,140	119,115	1,949,492
呈報分部負債	912,040	75,506	297,346	8,527	1,293,419

附註：

(i) 代理服務收入人民幣16,323,000元(二零一零年：無)及外判收入人民幣40,280,000元(二零一零年：無)已分別計入銷售燃料油分部收益及路橋建設分部收益。

(ii) 該等款項指根據營運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之款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之資本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b)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客戶向本集團貢獻10%或以上之收益。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外來客戶之所有收益均來自中國客戶。

本集團之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7.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可供銷售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17,500	14,000
利息收入(附註24(b))	12,697	636
政府撥款	539	455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收益	-	79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撥回，淨額(附註24(d))	-	7,449
出售短期投資之收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431
其他	6,978	3,416
	37,714	27,17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利息開支，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53,588	30,914
商業票據貼現利息開支	10,130	4,122
其他	3,688	2,910
總融資成本	67,406	37,946
減：資本化款項(附註)	(38,397)	(9,868)
	29,009	28,078

附註：年內在一般借貸中產生已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按適用於合資格資產開支之年資本化比率約6.39%(二零一零年：每年5.28%)計算。

9. 除所得稅費用前利潤

除所得稅費用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	72	72
根據營運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之款項攤銷	204	204
核數師酬金	3,088	2,455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149,298	1,564,45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1,180	24,99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附註24(d))	16,935	(7,4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之收益	(257)	(647)
法律訴訟撥備撥回	-	(8,523)
就下列各項之營運租賃租金開支		
— 土地及樓宇	3,327	5,976
— 運輸設施	1,134	1,186
— 機器及其他	10,372	11,852
員工成本(附註10)	56,992	50,854
出售聯營公司虧損	1,032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2,127	3,200
在建工程減值虧損	1,645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員工成本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包括：		
工資及薪金	51,839	46,175
社會保障成本	2,619	2,071
退休計劃界定供款	2,534	2,608
	56,992	50,854

11. 董事及監事之酬金及五位最高薪人士

支付予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錢文華先生	-	713	450	30	1,193
陸勇先生	-	301	175	30	506
金曉華先生	-	483	300	30	813
莫羅江先生	-	359	150	30	539
張金華先生	-	464	350	30	844
李鴻源先生	-	354	175	30	559
非執行董事					
李立先生	30	-	-	-	30
朱生富先生	30	-	-	-	30
葉明珠女士	30	-	-	-	30
陳焯榮先生	120	-	-	-	120
許群敏先生	120	-	-	-	120
監事					
蔡盈先生	-	145	52	22	219
葛家齊先生	-	117	60	-	177
朱穎華女士(附註b)	-	49	12	11	72
	330	2,985	1,724	213	5,25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監事之酬金及五位最高薪人士(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錢文華先生	-	601	50	28	679
陸勇先生	-	280	23	28	331
金曉華先生	-	474	40	28	542
莫羅江先生	-	321	27	28	376
張金華先生	-	253	21	27	301
李鴻源先生	-	252	21	28	301
非執行董事					
李立先生	30	-	-	-	30
朱生富先生	30	-	-	-	30
葉明珠女士	30	-	-	-	30
陳焯榮先生	120	-	-	-	120
許群敏先生	120	-	-	-	120
監事					
蔡盈先生	-	120	9	7	136
葛家齊先生	-	84	8	-	92
范偉東先生(附註a)	-	25	5	4	34
朱穎華女士(附註b)	-	28	-	7	35
	330	2,438	204	185	3,157

附註：

(a)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辭任

(b)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獲委任

兩個年度之酌情花紅乃參照企業目標之表現、本集團之利潤及達致個人表現目標釐定。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酬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監事之酬金及五位最高薪人士 (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均為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已載於上文之披露資料。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監事或五位最高薪人士任何一位支付酬金，作為加盟本集團之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12. 所得稅費用

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所得稅費用／(抵免)指：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年度稅項	29,560	23,808
— 年度超額撥備，淨額(附註)	(19,901)	(483)
香港利得稅		
— 年度稅項	70	—
遞延稅項(附註30)	(6,228)	(1,181)
	3,501	22,144

本公司及其中一家附屬公司上海神華物流有限公司(「上海神華」)均於上海浦東新區成立。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指引，本公司及上海神華須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4%(二零一零年：22%)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該稅率將於二零一二年調升至25%。

此外，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江蘇蘇中油運有限公司(「蘇中油運」)及上海神華物流(東台)有限公司(「神華東台」)被視為小規模納稅企業，其企業所得稅以其收入之2.5%(二零一零年：2.5%)收取。

於中國成立之其他附屬公司之利潤須按稅率25%(二零一零年：25%)繳納企業所得稅。於香港成立之附屬公司之利潤須按稅率16.5%(二零一零年：16.5%)繳納香港利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費用 (續)

年度所得稅費用與根據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利潤對賬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費用前利潤	92,982	102,221
按24%稅率計算(二零一零年：22%)之稅項	22,316	22,488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1,437	1,918
毋須課稅收入和不可抵扣之費用	(1,923)	(3,809)
並無確認之稅務虧損	1,572	2,03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淨額	(19,901)	(483)
所得稅費用	3,501	22,144

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南通路橋工程有限公司(「南通路橋」)就收益確認之時間性差異計提企業所得稅撥備約人民幣20,200,000元。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到當地稅務局發出之最終評稅通知書，確定收益確認之時間性差異所產生之企業所得稅為人民幣1,500,000元。董事認為，當地稅務局所作出之評估為最終評估，本集團無須繳納企業所得稅。因此，人民幣18,700,000元超額撥備已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13.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利潤

記錄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之本公司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9,33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9,19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本公司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71,722	66,97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936,190	936,190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077	0.072

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15. 股息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已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無(二零一零年：每股人民幣0.011元)	—	10,298
擬派末期股息—無(二零一零年：每股人民幣0.022元)	—	20,596
	—	30,894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根據營運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之款項

本集團於土地使用權之權益均位於中國，中期租賃年期介乎40至50年。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11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766
年度撥備	20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70
二零一零年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11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62
年度撥備	20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6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4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4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營運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之款項已抵押(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671,000元)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擔保(附註29(a))。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儲存設施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 及測試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0,873	47,960	72,194	22,039	57,778	240,844
添置	3,668	1,167	316	1,434	5,074	11,659
出售	-	(6,133)	-	(1,203)	(2,737)	(10,073)
分類為持作出售(附註27)	(12,737)	-	-	-	-	(12,73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804	42,994	72,510	22,270	60,115	229,693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673	9,095	19,646	7,028	25,286	65,728
年度撥備	1,897	8,301	5,375	2,253	3,354	21,180
出售時撇銷	-	(3,983)	(1,677)	(735)	(889)	(7,284)
分類為持作出售(附註27)	(2,271)	-	-	-	-	(2,271)
減值虧損	-	-	-	-	2,127	2,12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99	13,413	23,344	8,546	29,878	79,480
二零一零年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40,873	48,796	72,141	18,326	58,291	238,427
添置	-	11,160	-	2,837	1,562	15,559
從在建工程轉入(附註18)	-	1,994	53	1,218	-	3,265
出售	-	(13,990)	-	(342)	(2,075)	(16,40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873	47,960	72,194	22,039	57,778	240,844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858	3,851	14,408	4,797	17,313	43,227
年度撥備	1,815	10,026	5,238	2,340	5,571	24,990
出售時撇銷	-	(4,782)	-	(109)	(798)	(5,689)
減值虧損	-	-	-	-	3,200	3,2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73	9,095	19,646	7,028	25,286	65,72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505	29,581	49,166	13,724	30,237	150,21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200	38,865	52,548	15,011	32,492	175,11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儲存設施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 及測試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9,124	7,096	2,379	1,612	30,211
出售	-	-	(414)	-	(41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124	7,096	1,965	1,612	29,797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163	1,348	709	1,001	7,221
年度撥備	909	337	56	192	1,494
出售時撇銷	-	-	(394)	-	(39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72	1,685	371	1,193	8,321
二零一零年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9,124	7,096	1,156	1,612	28,988
添置	-	-	7	-	7
從在建工程轉入(附註18)	-	-	1,218	-	1,218
出售	-	-	(2)	-	(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124	7,096	2,379	1,612	30,211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255	1,011	521	810	5,597
年度撥備	908	337	190	191	1,626
出售時撇銷	-	-	(2)	-	(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63	1,348	709	1,001	7,221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52	5,411	1,594	419	21,47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61	5,748	1,670	611	22,99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作本集團獲取借款之擔保(附註29(a)):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樓宇	14,052	14,961	14,052	14,961
機器	10,895	-	-	-
	24,947	14,961	14,052	14,961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一艘船舶之使用率下降，本集團運輸設施減值人民幣2,127,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200,000元)。有關減值乃透過比較船舶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由獨立第三方估值師參考活躍市場後釐定)與其賬面值而釐定。

18. 在建工程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808
添置	3,265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3,265)
出售	(1,16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645
減值虧損	(1,64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本公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添置	1,218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1,21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在建工程相關項目已告終止，在建工程已全面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

本集團	商譽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 人民幣千元	工程許可證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30	18,558	131,266	782	167,536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18,558	-	466	19,024
年度撥備	-	-	-	72	7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558	-	538	19,096
二零一零年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30	18,558	131,266	782	167,536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18,558	-	394	18,952
年度撥備	-	-	-	72	7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558	-	466	19,024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30	-	131,266	244	148,44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30	-	131,266	316	148,512

附註：工程許可證指道路及天橋工程的一級建築合約及一級市政公用合約。

商譽及工程許可證之減值測試：

商譽及工程許可證僅分配予本集團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即路橋建設分部。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本集團根據管理層所批核之五年財務預算，按稅前現金流預測作出計算。五年期以上之現金流量採用6%(二零一零年：6%)估計加權平均年度增長率推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續)

商譽及工程許可證之減值測試：(續)

使用價值計算之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加權平均毛利率	12.5%	9.1%	9.1%	9.2%	9.3%
加權平均增長率	-6.6%	6.0%	6.0%	6.0%	6.0%
營運資金佔收益百分比	55%	54%	54%	54%	54%
貼現率	8.2%	8.2%	8.2%	8.2%	8.2%

管理層按過往表現及市場發展之預測釐定加權平均毛利率、加權平均增長率及營運資金佔收益百分比。所用之貼現率為稅前並反映與路橋建設分部有關之具體風險。

本公司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5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年度撥備	414 5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1
二零一零年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5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年度撥備	358 5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4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附屬公司投資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	429,311	366,230

本集團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種類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	持有股權	
				直接	間接
棟華(香港)有限公司 (「棟華香港」)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買賣瀝青及 物流服務	每股1港元之39,000,000 股普通股涉及 39,000,000港元	100%	-
武漢華隆公路物資有限公司 (「武漢華隆」)(附註d)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買賣瀝青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
上海棟華瀝青有限公司 (「棟華瀝青」)(附註a)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買賣瀝青	人民幣80,000,000元	100%	-
鄭州華盛石油制品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買賣瀝青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泰州華業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泰州華業」)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加工及買賣 燃料油及瀝青	3,329,100美元	-	100%
上海泰華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泰華」)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買賣燃料油	人民幣60,000,000元	100%	-
上海神華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提供陸上運輸服務	人民幣108,000,000元	100%	-
上海華揚船舶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提供海上運輸服務	人民幣22,500,000元	-	1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附屬公司投資(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種類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	持有股權	
				直接	間接
武漢神隆物流有限公司 (「武漢神隆」)(附註d)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提供陸上運輸服務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騰華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提供船運服務	每股1港元之100,000 股普通股涉及100,000港元	-	100%
神華東台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提供陸上運輸服務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蘇中油運(附註b)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提供海上運輸服務	人民幣16,000,000元	-	78.61%
南通路橋 (附註c及e)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建設路橋	人民幣86,000,000元	68.34%	-
江蘇九州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建設路橋	人民幣10,000,000元	-	68.34%

上表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影響年度業績或成為本集團資產淨值之大部分。若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董事認為可能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附註：

- (a) 棟華瀝青於二零一一年額外增加註冊股本人民幣60,000,000元。
- (b)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總代價人民幣4,965,000元向其非控股權益額外收購蘇中油運23.61%權益。該代價金額相當於已收購資產淨值。
- (c)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總代價人民幣13,583,000元向其非控股權益額外收購南通路橋5.90%權益。於收購日期，已收購資產淨值賬面值為人民幣13,887,000元。有關差額人民幣304,000元已計入保留盈利。
- (d)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零代價向其非控股權益額外收購武漢華隆及武漢神隆20%權益。武漢華隆及武漢神隆因而成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零代價與所承擔附屬公司負債淨額賬面值之差額人民幣756,000元於保留盈利中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附屬公司投資(續)

(e) 南通路橋於二零一零年額外增加註冊股本人民幣14,080,000元，當中包括非控股權益注資人民幣5,288,000元。注資後本公司所持股本權益於二零一零年仍維持在62.44%。

(f)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江蘇棟華交通材料有限公司之清盤程序已完成。

21. 於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應佔資產淨值	– 42,177	– 47,241	20,636 –	24,333 –
	42,177	47,241	20,636	24,333

本集團聯營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種類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	持有股權	
				直接	間接
上海浦東路橋瀝青材料有限公司 (「浦東路橋」)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買賣瀝青	人民幣30,000,000元	49%	–
江西華通公路物資有限公司 (附註)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買賣瀝青	人民幣5,000,000元	35%	–
武漢大通華利船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提供船運服務	人民幣50,000,000元	–	30%

附註： 此聯營公司正在進行清盤。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權益(續)

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24,505	141,069
總負債	(19,119)	(15,967)
資產淨值	105,386	125,102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42,177	47,241
總收入	74,652	87,970
年度總虧損	(3,165)	(1,103)
年度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虧損	(680)	(192)

2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	800	80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指對中國非上市公司之投資。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公平值不可作可靠計量，因此於各呈報期間結束時，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以成本扣除減值(如有)計量。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並無意向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存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轉售瀝青	42,116	37,870	17,330	29,800
轉售燃料油	6,446	7,674	-	-
建築工程用瀝青	2,860	3,147	-	-
其他建築物料	15,067	10,843	-	-
	66,489	59,534	17,330	29,800

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1,021,153	771,980	175,812	112,434
應收商業票據	127,324	151,089	1,809	122,535
工程合約預留款項	356,972	251,774	-	-
貿易應收款與應收票據總額(附註a)	1,505,449	1,174,843	177,621	234,969
預付款及按金(附註b)	220,924	147,693	2,092	18,024
其他應收款項	35,372	30,256	3,279	5,57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附註c)	5,715	20,103	-	18,40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c)	-	-	111,762	26,145
	1,767,460	1,372,895	294,754	303,112
減：減值虧損(附註d)	(78,678)	(61,743)	(5,157)	(6,272)
	1,688,782	1,311,152	289,597	296,840
分類為：				
非流動資產	269,473	225,462	-	-
流動資產	1,419,309	1,085,690	289,597	296,840
	1,688,782	1,311,152	289,597	296,84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a) 貿易應收款與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人民幣5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02,517,000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取得借款之擔保(附註29(a))。

按發票日及減值虧損前之貿易應收款與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路橋建設(附註i)				
少於六個月	420,250	244,206	—	—
六個月至少於一年	117,366	79,923	—	—
一年至少於兩年	294,063	374,485	—	—
兩年至少於三年	68,538	21,464	—	—
三年及以上	5,755	11,863	—	—
	905,972	731,941	—	—
銷售燃料油及瀝青及提供物流服務 (附註ii)				
少於31日	262,720	251,524	121,420	136,400
31至60日	115,876	52,692	44,578	41,279
61至90日	61,522	38,894	—	29,286
91日至少於一年	108,563	79,770	—	19,086
一年至少於兩年	42,875	9,659	7,480	2,835
兩年至少於三年	1,711	2,570	215	672
三年及以上	6,210	7,793	3,928	5,411
	599,477	442,902	177,621	234,969
	1,505,449	1,174,843	177,621	234,96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a) 貿易應收款與應收票據(續)

附註(i)：

就路橋建設而言，平均信貸期乃按合約條款個別釐定。通常，一般信貸期介乎0日至3年不等。

有關路橋建設相關已到期但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少於六個月	146,159	92,675	-	-
逾期六個月至少於一年	24,009	3,554	-	-
逾期一年至少於兩年	34,344	6,635	-	-
逾期兩年至少於三年	1,140	122	-	-
逾期三年及以上	73	-	-	-
	205,725	102,986	-	-

絕大部份路橋建設之客戶均為中國政府機構，最近並無拖欠還款記錄。貿易應收款之信貸評級乃參考有關對手方拖欠比率之過往資料進行評估。若干工程合約之條款訂明，客戶可於合約完成後指定期間內(一般為兩年)預留總合約金額之一部分(通常為5%)。

附註(ii)：

銷售燃料油及瀝青及提供物流服務方面，給予個別客戶之信貸期按個別客戶而定，乃由管理層經考慮相關客戶之信譽釐定。通常一般信貸期介乎0至90日之間。

有關銷售燃料油及瀝青及提供物流服務相關已到期但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少於91日	368,134	141,626	164,189	67,163
逾期91日至一年	58,654	62,639	605	12,370
逾期一年以上	37,384	4,260	5,861	2,596
	464,172	208,525	170,655	82,129

拖欠不足三個月之貿易應收款沒有發生減值。該等已到期但未減值款項與最近並無拖欠還款記錄之若干獨立客戶有關。貿易應收款之信貸評級乃參考有關對手方拖欠比率之過往資料進行評估。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b) 預付款及按金

路橋建設分部當中預付客戶之保證按金人民幣84,864,000元(二零一零年：無)已計入預付款及按金。根據相關協議，該款項應於一年至五年內收回，按年息率12.9%計息。應於一年後收回之款項人民幣65,391,000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款項產生之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0,183,000元(二零一零年：無)。

(c) 應收聯營公司／附屬公司款項

該等金額乃免息、無抵押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d) 減值虧損

下表為年度貿易應收款與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虧損對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61,743	69,192	6,272	8,915
已確認減值虧損	27,021	12,325	5,157	6,272
撥回先前已確認減值虧損	(10,086)	(19,774)	(6,272)	(8,91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8,678	61,743	5,157	6,27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收／(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呈報期間結束時在建工程：		
已產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收益減去已確認虧損及減去可預見虧損 減：進度款項	2,560,842 (2,545,031)	1,752,925 (1,722,053)
呈報期間結束時在建工程	15,811	30,872
以下應佔：		
計入流動資產之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33,738	46,986
計入流動負債之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7,927)	(16,114)
	15,811	30,872

26. 限制銀行存款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限制銀行存款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並已作為向客戶發出商業票據、履約保證及投標保證之抵押。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限制銀行存款之實際利率為年息率0.01%至2.25%（二零一零年：年息率0.01%至2.25%）。

27.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五日，南通路橋與南通項目拆遷實施單位（受中國江蘇省南通市崇川區人民政府委託）訂立拆遷補償協議，據此，崇川區人民政府將就南通路橋目前佔用之辦公室向其支付合共人民幣64,080,000元，作為拆遷補償。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之公佈。

預期該交易將於呈報期間結束後一年內（即二零一二年）完成，故本集團將賬面值人民幣10,466,000元之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計入路橋建設分部）重新分類至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南通項目拆遷實施單位已支付按金人民幣25,000,000元，該金額已計入「其他應付款」（見附註2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	300,472	291,883	276	4,537
應付票據	204,887	173,162	55,000	97,194
	505,359	465,045	55,276	101,73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附註)	2,449	1,969	2,449	1,96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附註)	—	—	25,770	28,318
已收按金	110,030	38,683	15,920	32,457
其他應付款	83,400	54,931	877	685
應計費用	11,219	7,823	10,645	5,357
	712,457	568,451	110,937	170,517

附註： 該等款項乃免息、無抵押及於要求時償還。

按呈報期間結束時按發票日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之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路橋建設：				
少於六個月	324,917	195,082	—	—
六個月至少於一年	8,325	23,523	—	—
一年至少於兩年	26,312	67,514	—	—
兩年至少於三年	19,198	8,579	—	—
三年及以上	6,971	6,814	—	—
	385,723	301,512	—	—
銷售燃料油及瀝青及提供物流服務：				
少於31日	3,073	66,496	—	35,127
31至60日	40,000	27,015	40,000	24,461
61至90日	65,255	51,450	5,000	24,760
91日至少於一年	10,539	17,721	10,000	16,781
一年至少於兩年	693	648	200	526
兩年至少於三年	—	198	—	76
三年及以上	76	5	76	—
	119,636	163,533	55,276	101,731
	505,359	465,045	55,276	101,73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借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				
— 計息貸款 (附註a及c)	107,980	127,000	50,000	37,000
— 信託收據貸款(附註b)	—	54,529	—	54,529
無抵押				
— 計息貸款(附註c)	892,500	458,500	173,000	—
	1,000,480	640,029	223,000	91,529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總流動及非流動借款須於如下年期償還：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要求時或一年內	1,000,480	605,029	223,000	91,529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35,000	—	—
	1,000,480	640,029	223,000	91,529
計入流動負債之一年內到期款項	(1,000,480)	(605,029)	(223,000)	(91,529)
非流動部分	—	35,000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借款(續)

附註：

於呈報期間結束時，已抵押資產及保證借款之概要如下：

(a) 借款獲以下各項擔保：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營運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之付款(附註16)	-	7,671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24,947	14,961
貿易應收款(附註24(a))	50,000	102,517

(b) 信託收據貸款由有限制銀行存款(附註26)人民幣89,57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7,054,000元)擔保。

(c) 本集團之有抵押及無抵押借款達人民幣930,48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65,500,000元)由若干獨立第三方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若干董事擔保。在擔保款項中，人民幣117,5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78,500,000元)由本公司董事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中一筆銀行融通額須於達成有關本公司若干財務比率之契諾後方可作實。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發放之貸款人民幣5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無)須於要求時償還。

本公司定期監控其遵守該等契諾之情況。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違反任何有關獲發放貸款之契諾(二零一零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遞延稅項

本年及過往年度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詳情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本集團

	貿易及其他 應收款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9,493
於損益表中計入	1,77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266
於損益表中計入	6,57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43

遞延稅項負債－本集團

	就企業合併之 公平值盈餘 人民幣千元	借貸成本資本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5,182	-	35,182
於損益表中(計入)/扣除	(201)	793	59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4,981	793	35,774
於損益表中(計入)/扣除	(194)	543	34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787	1,336	36,123

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流，故並無就未使用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務虧損人民幣9,669,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2,442,000元)可無限期結轉，而稅務虧損人民幣22,761,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0,475,000元)將於五年內到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本公司

貿易及其他
應收款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29
--	-------

為呈列財務狀況表，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以下為財務報告目的而對遞延稅項結餘作出的分析：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847	10,473	2,229	2,229
遞延稅項負債	(22,127)	(34,981)	-	-
	(18,280)	(24,508)	2,229	2,229

31. 股本

(a)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每股人民幣0.1元之普通股

法定、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6,190,000	93,619
--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股本 (續)

(b) 資本管理政策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的，在於保障本集團能夠繼續持續經營，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人提供福利，並維持最佳之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息款項、付予股東之回報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按債權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乃按總借款除以總資本計算。總借款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本集團將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視為其資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總借款	1,000,480	640,029	223,000	91,529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598,588	547,793	504,049	493,060
債權比率	167.1%	116.8%	44.2%	18.6%

本集團亦須遵守有關若干銀行契諾的外部規定。詳情請參閱附註2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儲備

本公司	資本儲備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附註e)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21,766	28,951	96,536	347,253
年度利潤	—	—	62,486	62,486
已付二零一零年中期股息(附註15)	—	—	(10,298)	(10,298)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6,685	(6,685)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21,766	35,636	142,039	399,441
年度利潤	—	—	31,585	31,585
已付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附註15)	—	—	(20,596)	(20,596)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3,159	(3,159)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1,766	38,795	149,869	410,430

附註：

- (a) 該金額指股本超逾面值。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三日，本公司按每股1.10港元之發行價，向認購人及H股股東發行250,190,000股股份。
- (b) 根據中國有關規例及本集團屬下中國公司之章程細則，本集團屬下各中國公司須將其溢利淨額(根據中國會計規例釐定)之10%撥至法定公積金，直至法定公積金總額達其註冊資本50%為止，該法定公積金的撥派優先於分派股息予股東。
- 法定公積金僅可用作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擴大生產業務或增加股本。經股東大會決議案批准，本集團屬下各中國公司可將其法定公積金轉為股本並按股東原有持股量比例發行紅股予現有股東或提高彼等現持各股份之面值，惟有關發行事宜後該法定公積金之結餘不得少於註冊資本之25%。
- (c) 本集團之其他儲備指其於二零零八年額外收購若干附屬公司之權益時，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出現變動，因而確認其所佔重估盈餘。
- (d) 本集團之貨幣換算儲備指，將外國業務之資產淨值重新換算至財務報表呈列貨幣人民幣而產生收益或虧損。
- (e) 該金額指於損益表中確認之累計收益及虧損淨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財務擔保合約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履行財務擔保之公平值	705	705	784	784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其若干第三方實體作出之多項對外借款約人民幣1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0,000,000元)擔任擔保人。

	總擔保		到期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通州市金江交通投資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二零一五年 三月二十日	二零一五年 三月二十日
江蘇戴園建材集團有限公司	-	10,000	-	二零一一年 二月二十六日
總計	10,000	20,000		

上述所有公司均為獨立第三方。

本集團董事認為，該等擔保不會導致本集團流出任何資源或產生任何虧損。所有擔保由本集團無償提供。本集團管理層按附註4(i)(vi)所述基準估算該等財務擔保合約之公平值。於訂立該等合約時，採用估計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記錄為負債，並於損益表將相同金額入賬。

本公司

本公司就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作出之多項借款約人民幣679,5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48,500,000元)擔任擔保人。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營運租賃承擔

營運租賃－承租人

於呈報日期，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賃就運輸設備、機器、辦公物業及倉存設施承擔之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399	7,668	—	1,273
一年後但五年內	16,459	15,249	—	2,545
五年後	9,095	9,128	—	—
	33,953	32,045	—	3,818

該等租賃一般初步為期1年至15年，屆滿後不可續期。該等租賃概不包括或然租金。

營運租賃－出租人

於呈報日期，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賃就運輸及儲存設備之未來應收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0,275	12,477	—	—

該等租賃概不包括或然租金。

35. 或然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與銀行發行之履約保證及投標保證 有關之擔保	186,424	151,038	—	—

與銀行發行之履約保證及投標保證有關之擔保乃產生自南通路橋(本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建築項目。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關聯方交易

(a) 年內，除附註29(c)所披露之關聯方交易外，本集團與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i) 銷售燃料油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浦東路橋	1,227	765

(ii) 銷售瀝青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浦東路橋	3,179	54,390

(iii) 提供服務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浦東路橋	721	1,307

(b) 主要管理層薪酬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基本薪金及津貼	3,315	2,768
酌情花紅	1,724	204
退休計劃供款	213	185
	5,252	3,15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及公平值

本集團業務承受著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潜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

(a)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且本集團大部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乃以人民幣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承擔的外幣風險甚微。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其借貸及保證按金(載於附註24(b))。本集團因按浮息發出之借貸而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因按定息發出之借貸而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衍生工具以對沖其利率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末之利率詳情：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實際年利率	人民幣千元	實際年利率	人民幣千元
定息保證按金	3.1%	89,570	2.3%	47,054
定息銀行存款	3.1%	6,308	—	—
浮息銀行存款	0.5%	211,890	0.4%	88,575
		307,768		135,629
定息借貸	7.5%	375,980	5.4%	187,000
浮息借貸	6.8%	624,500	5.4%	453,029
		1,000,480		640,02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風險管理(續)

(b) 利率風險(續)

於各報告期末，倘利率調高／調低100個基點，且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10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745,000元)。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實際年利率	人民幣千元	實際年利率	人民幣千元
定息保證按金	3.1%	17,611	2.3%	3,026
浮息銀行存款	0.5%	37,164	0.4%	6,087
		54,775		9,113
定息借貸	7.9%	48,000	5.3%	37,000
浮息借貸	6.3%	175,000	5.8%	54,529
		223,000		91,529

於各報告期末，倘利率調高／調低100個基點，且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048,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78,000元)。

(c)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限制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其他應收款及其發出之財務擔保合約。由於本集團定期審核授予個別客戶之信貸級別、信貸期及信貸額度，故貿易應收款之信貸風險有限。管理層已制訂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信貸風險。所有提出超過若干數額信貸要求之客戶均須接受信貸評估。本集團不會就財務資產收取客戶之抵押品。本集團只向該等財力雄厚且信貸記錄良好之對手方發出財務擔保合約。

由於交易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或中國國有銀行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因此銀行存款之信貸風險有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風險管理(續)

(d)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現金，可透過足夠金額之承諾信貸融資獲取可動用資金，以及能夠沽出市場持倉。

本集團管理層旨在維持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或透過足夠金額之承諾信貸融資獲取可動用資金，以滿足營運需求及業務承擔。

本集團亦設有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及其遵守借貸契諾情況之政策，確保本集團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獲金融機構提供充足承諾資金額度，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按照於呈報期末至合約到期日有關到期組別分析本集團及本公司將以淨額基準結算之財務負債。表中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折讓現金流量。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1,027,132	—	—	1,027,13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712,457	—	—	712,457
已作出財務擔保－已作出最高擔保額	10,000	—	—	10,0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620,384	35,295	—	655,67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568,451	—	—	568,451
已作出財務擔保－已作出最高擔保額	20,000	—	—	20,000
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227,832	—	—	227,83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10,937	—	—	110,937
已作出財務擔保－已作出最高擔保額	679,500	—	—	679,5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92,474	—	—	92,47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70,517	—	—	170,517
已作出財務擔保－已作出最高擔保額	548,500	—	—	548,5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公平值估計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乃按以下方法釐定：

-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及於活躍流動市場買賣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乃分別參考所報市場價格釐定公平值；及
- 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乃按照一般公認之定價模式，採用現時觀察可得市場交易價格進行之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董事認為，除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外，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8.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三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南通路橋與南通市崇川區人民政府訂立一份協議，以取得根據營運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之款項人民幣8,612,000元，以建造供自用之新樓宇。代價須不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悉數支付。

39. 財務報表之批准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